

再小农化视域下回流农民助推乡村振兴的 内在逻辑与实践向度

王颜齐,何洋

(东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黑龙江哈尔滨150030)

摘要:再小农化是宏观经济体系变革与农村社会制度变迁的微观缩影,是家庭结构调整与代际情感维系下回流农民的自主选择。再小农化下回流农民为乡村振兴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市场分工与商品契约冲击了回流农民群体原本的小农思想,使得回流农民经历了由生存属性向理性属性的嬗变。基于小农属性嬗变,回流农民家庭超越了传统小农家庭“内卷化”生产的落后性,促进了乡村新质生产力系统性发展,塑造了乡村经济体系与社会结构的现代化形态。再小农化不能简单视为一场归农运动,而是乡村生产要素能动适应乡村振兴的自主形态,回流农民通过促进多层次产业体系转型发展、完善人才外部引进与内部培育机制、重塑现代文明与民俗教化融合形态、推进复合型生态环境修复、建立乡村关系型治理秩序等实践路径,实现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与组织多维度振兴。

关键词:再小农化;农民回流;乡村振兴;现代小农经济

中图分类号: F323.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0202(2024)05-0001-10

一、引言

“三农”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推动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发展成为农民致富、农村建设、农业发展的核心任务。根据《2022年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我国外出农民工数量达到17190万人,占全国乡村人口的35.01%,平均年龄为37.4岁。乡村大量青年劳动力外流造成乡村劳动力老龄化、弱质化的结构性偏差与乡村产业空心化等一系列问题。而农民回流作为新时代我国人口迁移的普遍现象^[1],为破解上述问题提供了重要途径。再小农化视域下回流农民增进农民福祉^[2],解决农民主体缺位问题^[3],改善乡村面貌与治理环境,为乡村提供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支持^[4],成为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力量。

在各国学者对小农趋势的研究过程中,马克思主义传统与恰亚诺夫传统的“列宁-恰亚诺夫之争”,形成了小农衰亡论与小农稳定论。马克思和恩格斯^[5]认为小农经济呈现孤立性与分散性特征,无法适应复杂的商品经济与市场体系。在现代文明的巨大冲击下,资本渗透将破坏小农原有的自然经济形态,劳动力商品化使得小农经济必然被取代而走向消亡。而恰亚诺夫^[6]认为小农具有极强的生命力,目前坚持小农稳定论的部分学者基于我国基本国情,通过对我国农民回流现象的观察总结,提出中国式现代化的再小农化发展趋势。“再小农化”是相较于“去小农化”而言的一个新兴现象与趋势,它是在“去小农化”进程全面推进之后,农民主体选择重新回归并积极参与

收稿日期: 2024-05-24

DOI: 10.7671/j.issn.1672-0202.2024.05.001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0BJY135)

作者简介: 王颜齐(1982—),男,黑龙江哈尔滨人,东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农业经济组织与制度、农业经济理论与政策问题。E-mail: wangyanqi@neau.edu.cn

农业生产经营活动的过程,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具有积极意义^[7]。实践表明,尽管经历着经济体系变革与社会制度变迁,我国的乡土社会与小农经济并没有被现代化进程所吞并而趋于消解。回流农民凭借其独特优势,得到内部与外部多元主体的认同,将自身置于乡村基层单元中的重要位置。回流农民继承和延续传统小农经济韧性优势,自主契合乡村的基本结构与运行制度,重塑了乡村的经济体系与社会秩序。我国再小农化进程中农民回流与乡村振兴战略相伴而生,二者相互塑造、相互适应,农民回流已成为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去小农化的农民离乡至再小农化的农民回流

城镇化、工业化作用下的农户流动与市场诱导,以及政府干预下的土地流转使得农户对于土地的依赖性出现分化,引发了去小农化的发展进程。去小农化阶段中,离乡农民并没有对进城务工的发展路径建立实质而长久的依附关系,而是在宏观经济调整下劳动力需求结构性变动、资本化的规模经营主体退出乡村经济空间与农民家庭结构变化、代际情感维系的多重作用下,离乡农民重新选择回流乡村。

伴随着改革开放与人口红利显现,工业起飞带来城市快速发展,市场分工演化造就了城市规模宏大、层次立体的市场体系与商品经济^[8],使得城市产生了巨大劳动力需求。大量农民出于经济利益动机而进入城市务工,形成了离乡农民的“进城务工—返乡务农”的周期循环^[9],出现了颇为壮观的“民工潮”现象。我国工业化与城镇化发展不仅引发了大规模的自下而上的农民进城流动,还增加了农业对于工业化与城镇化支撑的供给压力,而自然经济属性下自给自足的小农家庭无法有效支撑工业化与城镇化的快速发展。同时,农户进城务工流动后农村土地等生产要素闲置,使得乡村资源配置效率降低。为解决以上两方面的问题,在市场诱导和政府干预下,以行政力量为主导的下乡资本进入农业领域,促成了资本化规模经营主体的形成^[10]。资本化规模经营主体推进农业规模化发展,同时也在较大程度上压缩了小农的生存空间。但资本化规模经营主体所带来的生计压力并未完全消除小农群体,小农通过多元化的生计策略以一种平衡的关系与资本化规模经营主体构成了一个有机的经济体系。其原因在于,一方面,小农借助地缘血缘所形成的乡村社会关系网络,通过熟人社会的信誉机制和灵活的合约形式,有效降低在资金借贷、劳动力雇佣、土地转入等方面的成本,从而得以与资本化规模经营主体展开竞争;另一方面,在资本化规模经营主体可能破产的情况下,小农家庭生计韧性使得小农即使在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况下,只要能够生产使其维持生存的必要产出,就可以维系小农家庭形态,即农业再生产关系。与此同时,小农还可以通过合作制度等方式不断改善生计状况与增强风险抵抗能力,在较大程度上也增强了小农的生命力。

再小农化下农民回流主要受到了经济环境和家庭需求两方面因素影响。对于经济环境因素而言,一方面宏观经济发展与现代化产业分工对劳动力的需求由数量需求逐渐转化为素质与能力的结构性需求。处于较高风险性与不稳定性的次级劳动力市场的离乡农民并没有高水平的经济积累与城市居民保障,普遍陷入“低水平流动”陷阱^[11]。在城市分割差异化就业市场、高房价与高生活成本的定居状况、低水平的社会保障等多层次排斥力下,离乡农民普遍无法真正实现城市化与市民化,返乡回流成为该群体的现实选择。另一方面,我国产业结构转型与经济体量增加,引发了劳动力、土地等生产要素价格上升,资本化规模经营主体需要付出不断攀升的雇工成本与更高昂的土地流转成本和管理成本,对农业生产实践表现出极大的不适应性^[10]。因此,资本化规模经营主体在面对生产成本增加与利润空间压缩的生产困境下,纷纷进行转型或者退出乡村经济领域。出于经济取向而选择进城的离农群体,面对重新释放的乡村经济空间,开启了再小农化的发展进程。

对于家庭需求因素而言,返乡回流成为离乡农民满足家庭需求与代际情感维系的重要途径,是离乡农民群体认清城市就业环境、家庭经济需求与情感需求的现实选择。一方面,农民家庭具有代际伦理特征,离乡农民家庭基于性别分工与代际分工的半工半耕生计策略,进行家庭劳动力功能的高度整合,形成了“一家两制”家计模式,家庭成员分布在大城市、乡村两个空间体系,长期面临较远的地理距离。离乡农民返乡回归家庭后,家庭关系可以进行适应性调整,夫妻情感与代际情感得以维系。另一方面,随着家庭生命周期演进,家庭人口结构老龄化与子女抚育诱导农民家庭劳动力结构功能的再次重组与合理配置。离乡农民家庭整体权衡利弊后,出于家庭伦理与代际责任,大量离乡农民不得不返乡回流,以回应家庭养老负担与子女抚育的现实压力。返乡回流是离乡农民在多种家庭需求与情感需求下进行代际支持与伦理支持而衍生出的行为逻辑,是家庭协同分工下的综合考量安排。

三、回流农民助推乡村振兴的内在逻辑

由于自身生存属性限制,传统小农家庭依靠建立于生存经验和个人主观意愿的生产经营决策,不断进行无差异性的生产与简单再生产的“内卷化”循环,其农业生产经营具有明显的自发性、盲目性等特点,脱离市场机制的经济刺激,因此难以符合乡村振兴的发展要求。而经历去小农化至再小农化历程的回流农民实现了由生存属性向理性属性的嬗变,使得回流农民家庭打破了传统的农业生产方式,在小农经济韧性优势的基础上进行自我调适,为乡村振兴提供了中坚力量,促进乡村新质生产力系统性发展。

(一) 微观层面:回流农民属性嬗变

小农属性是指小农行为的主导逻辑,是小农在农业生产与社会环境中形成的意识与看法。在小农属性研究过程中,“斯科特-波普金论题”的实体小农学派与形式小农学派对于小农生存伦理与理性算计的辨识,形成了小农属性的二元论即理性属性小农与生存属性小农。直至20世纪80年代,我国农民的主导逻辑仍然是生存属性^[12]。我国早期传统农民行为逻辑与行为动机并不基于市场思维,而表现出对市场经济刺激低灵敏度的生存属性,即坚持“生计第一、安全第一”的基本原则。生存安全是小农逻辑的决定性因素,生存安全相较于更高的收入水平而言更具有优先等级。同时,传统小农经济与商品经济表现出互不兼容性,传统农民以生存空间为划分依据,形成了村庄基本场域内小农家庭自给自足的六边形市场^①,而超越村庄基本场域的基层市场则需要承担额外的交易费用,生存小农的生产资本和社会资本长期处于停滞状态。

再小农化下回流农民与生存属性的传统农户在发展特征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13],回流农民的主导逻辑由生存逐渐向理性转化。回流农民在主动进入或者被动卷入开放的社会分工体系后,市场分工和商品交换下小农理性开始扩张,其行为动机发生了根本性改变。小农外出务工扩展家庭收入来源,回流农民由生存生计约束转化为货币收入约束,对于货币收入的诉求不断增强。回流农民普遍并不以维持家庭生存底线或者保障家庭生计发展为目标进行农业生产,而是在生产经营中作出理性决策。回流农民的行为逻辑更加符合舒尔茨的理性小农假说,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凭借城市务工学到的知识和技能,在市场调节下结合自身农业生产经营情况,对于先进技术使用意愿不断提高,综合考虑边际成本与边际收益后,实现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为追求市场利润最大化而作出理性生产决策。

^① 六边形市场是施坚雅于1998年提出的基层市场体系论中的重要概念,具体是指乡村基层市场区域呈现六边形结构,其边界决定了农民经济活动、社会交往的区域范围。

(二) 中观层面:回流农民家庭突破“内卷化”困境

在“生计第一、安全第一”的基本原则下,传统生存农民家庭共同参与农业生产并赖以为生,长期保持微薄的家庭生产剩余,陷入生产与简单再生产的“内卷化”困境。传统生存小农家庭作为独立的经济基本单元,是家庭劳动与家庭消费的集合体,其家庭经济活动建立于“劳动-消费”的内部均衡^①基础上。其中,小农家庭生产资源主要来源于家庭代际传递^[14],而家庭人口生育将诱发家庭消费压力不断提高,家庭代际中人口生育不断蚕食小农维持生计以外的家庭剩余与生产资源。受限于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落后性,生存小农家庭只能不断提高自我的劳动时间,从而进行“自我剥削”,被迫从事高强度的劳动集约化生产,并且这种劳动集约化的程度可以超过边际报酬递减的程度,从而陷入“内卷化”困境。传统小农家庭进行高强度的劳动集约化生产只具有很低的机会成本,但高强度劳动集约化生产所带来的较为低微的边际劳动报酬却具有较高的生存效用。

再小农化下回流农民家庭打破了“内卷化”困境,在较大程度上弥补了传统农民家庭的劣势。便捷的交通方式与信息网络拓宽了回流农民与外部市场联系的广度与深度,回流农民家庭突破了较为封闭的乡村基层市场,获取了代际传递与村域交易之外的生产资源^[15]。回流农民将外部开放的市场生产资源引入家庭生产经营后,当回流农民面临着短期性经济压力和生产周期中家庭赤字的情况时,可以依托与外部市场的联系,将其生产行为融入外部的市场经济与商品契约体系,根据供给需求和成本收益,在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市场上作出理性决策。因此,回流农民家庭的生产经营行为符合市场逻辑,在理性综合计算下不断动态调整内外部资源组合,根据市场需求进行生产选择,合理配置家庭劳动力,从而满足家庭对于经济货币需求的发展愿景。

(三) 宏观层面:乡村新质生产力系统化发展

传统生存农民家庭“内卷化”困境下,乡村生产力长期停滞。一方面,乡村人口数量增加不断消耗乡村传统生存资源,而在乡村较为封闭的市场条件下,生存资源无法通过生产要素市场的调节而得到相应补充,诱发乡村陷入“马尔萨斯陷阱”。在没有其他可疏解生存渠道的情况下,乡村传统劳动力不断进行高强度的“内卷化”生产,使得乡村基本维持生产与简单再生产的循环状态。同时,独立于外部市场的小农家庭由于在“内卷化”困境下只能获得较少的生产剩余,而无法承担新技术变革所固有的生产风险,制约了乡村生产技术与全要素生产率提升。另一方面,传统小农经济与乡土社会下的农业、农村与农民普遍游离于城市社会与市场经济的边缘。中国乡土社会表现为独特的“差序格局”,是由天然的血缘地缘关系所形成的集体性封闭组织结构。本土传统小农生产的关系网络在社会资本的“信任半径”下,具有难以超越的排斥力^[16],乡村小农之外的市场化主体无法介入乡村生产网络。在封闭性市场配置下的乡土社会中,土地流转与契约关系是一种“小农复制”行为,并不遵循以市场价格进行资源配置的机制原则^[17]。

新质生产力是由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技术革命性突破、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的先进生产力质态^[18]。而农民回流作为乡村振兴的重要契机,通过生产资源有效积累、技术更新迭代与产业结构高级化演变等方式,促进乡村新质生产力系统化发展。首先,回流农民与多个开放性市场主体形成了利益联合体,在村域中引入外部资金、信息等生产要素,形成了超越村庄基本场域的生产要素流动。回流农民实现内部生产资源与市场外部生产要素合理均衡配置与组合,通过土地流转形成适度规模,改善乡村资源配置结构。其次,回流农民家庭具有超越村域边界的生产资源,弥补了其先进生产技术的使用需求与经济实力之间的差距,提高了回流农民对于新生产技术使用意

① 恰亚诺夫在其著作《农民经济组织》中强调的“劳动-消费”均衡理论,即家庭经济活动取决于边际劳动的辛苦程度与边际效应的满足程度。

愿。尤其在部分大城市的郊区地区,在农产品市场数量需求与质量需求诱导下,再小农化下回流农民自发产生了现代化的品牌经营理念与技术变革动力,实现绿色有机品牌塑造、先进生产技术变革、农产品服务创新等方面升级^[19]。再次,农民回流并没有加重人均土地资源稀缺程度,加剧农业过密化问题,而是通过创造或加入农业产业中营销与服务环节,充分释放小农经济的生产价值,提高了乡村产业附加值水平,使得原本自给自足的传统乡村生产模式发生了实质性的变革,实现了内卷化下的传统劳动力生产要素密集型产业结构向去内卷化下的劳动与现代投入的双密集化产业结构转型^[20]。

四、回流农民助推乡村振兴的实践向度

乡村振兴是乡村地区全方位发展的根本性战略,再小农化是我国经济转型过程中小农理性渐进扩张的具体体现。再小农化下回流农民将城市的外部性资源、市场经营理念、现代文化元素、城市绿色生态意识、生人社会价值观念等引入乡村场域,通过促进多层次产业体系转型发展为乡村振兴提供系统性经济基础,通过完善人才外部引进与内部培育机制为乡村振兴提供内生性驱动载体,通过重塑现代文明与民俗教化融合形态为乡村振兴提供多元化价值体系,通过推进复合型生态环境治理为乡村振兴提供综合型区域环境,通过建立乡村关系型治理秩序为乡村振兴提供全方面运行秩序。

(一) 引入市场经营理念,促进多层次产业体系转型发展,实现产业振兴

去小农化阶段下市场分工与商品经济对于离乡农民的小农思想产生了巨大冲击,回流农民普遍具有风险防范观念、长期效益认知、市场价格感知与成本控制意识等现代化市场经营理念。再小农化阶段下,回流农民群体实现了由传统小农生产理念向现代化生产经营理念转型,一方面回流农民改变了传统小农思想下生产与简单再生产“内卷化”循环的生产模式,提升了自身的经营能力;另一方面回流农民群体突破传统小农的封闭性基层市场,与外部市场主体、内部本土农民之间通过市场合作契约等方式进行协作和联合,对乡村一二三产业进行了系统性的全面创新,为乡村带来具有层次性、动态性的市场规模经济与范围经济效益。

市场分工与商品经济的外源式现代经营理念以一种较为隐蔽且接受程度高的方式,冲击了回流农民群体封闭性较强的小农思想。再小农化阶段下,回流农民群体在市场经营理念下接受产品和生产要素价格变动的双重刺激,在自身生产经营过程中考虑边际成本收益而作出理性决策,在市场机制下可以根据自身情况有效调节生产规模,实现技术、信息等现代化生产要素合理配置,提高生产效率,促进乡村产业进入规模化、标准化的跨越式发展与良性循环。回流农民催生了乡村产业新模式,创新出农村电子商务、康养农业、旅游农业等多种“农业+”产业体系,形成乡村三产融合发展的新业态,促进整体乡村产业从传统农业生产经营向多层次产业体系转型。同时,回流农民群体引入外部市场的生产资源,通过正式制度、非正式制度与外部市场主体、内部本土农民达成契约合作,进行生产成本与价格收入的多次重复博弈,形成稳定的利益联结,共同参与乡村产业生产经营。回流农民群体接受了现代市场经营理念渗透,促进乡村产业结构从传统农业生产向高质量有机农产品生产、高附加值产品服务提供转化,经营理念从传统家庭食用、简单经营流通的小农思维向减少市场环节、增加利润空间的市场理念转变。总而言之,回流农民在现代化乡村产业生产经营体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成为产业兴旺下乡村振兴的重要主体。回流农民群体在市场经营理念下,接受“成本-收益”的市场调节,实现现代化生产要素与生产资源合理均衡配置与组合。回流农民群体与外部市场主体、内部本土农民建立长久互利互惠的契约关系,完善了多层次资源互补的乡村生产经营体系。

(二) 接受乡土情结感召,完善人才外部引进与内部培育机制,实现人才振兴

人才振兴对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布局和未来走向具有指引性和基础性作用^[21],是乡村全面发展的首要前提,而农民回流对乡村振兴最为直接的影响就在于提高了乡村地区人力资本水平,填补人才流失所引发的乡村空心化问题,带动乡村地区人才振兴发展。在去小农化阶段,城乡二元结构下乡村地区的劳动力报酬、教育医疗等方面与城市地区存在较大的显性差异与隐形差异,这使得乡村大量青年劳动力流失,造成乡村空心化问题,进一步影响了乡村地区全面发展。在再小农化阶段,地域观念下离乡农民对于世代生活的乡村与赖以生存的土地存在长久情感依附,对于城市陌生人社会存在过客心理,缺乏对城市生活的归属感,使得回流农民更加具有建设乡村的主观需求与身份认同。乡土情结感召下农民回流为乡村人才振兴提供了主体与动力,农民回流被赋予引领乡村人才振兴的时代定位。

乡土情结感召下回流农民不仅缓解了乡村劳动力老龄化、弱质化结构性偏差的问题,还向封闭性较强的乡村场域引入了科学生产技术与先进管理经验。回流农民群体凭借在城市务工经历中学到的知识和技能,结合城市居民的消费需求变动趋势,深入挖掘乡村地区的自然资源禀赋与乡土人文资源,结合乡村地区的现实情况发展了乡村主导产业。主导产业的经济辐射作用为乡村地区创造新的就业机会与就业岗位,吸纳本地剩余劳动力,为乡村留守人群提供了经济基础与物质保障。乡土情结感召下回流农民群体建设乡村的心理预期加强了回流农民的引领与示范作用,促进乡村人才由输血式发展到造血式发展的根本性转换。乡土社会的感召作用为乡村人才振兴奠定发展基础,提高小农户的组织化程度,增强了乡村的集体行动力,对于乡村地区劳动力流失产生了对冲作用,在一定程度上破除了城乡二元结构。总而言之,乡村大量劳动力流失引发了劳动力老龄化、弱质化等一系列严重问题,乡村劳动力结构性短缺现状与乡村人才振兴发展内涵产生巨大现实差距,严重制约了乡村振兴的全方面发展。而乡土情结感召下农民回流为乡村人才振兴发展创造了新的机遇,为乡村人才振兴提供了内生发展动力,回归乡土的心理预期促进了小农户再组织化发展与集体行动力提升,完善了多层次乡村人才振兴的长效发展机制。

(三) 化解文化矛盾冲突,重塑现代文明与民俗教化融合形态,实现文化振兴

随着城镇化与工业化发展,乡土文明与农耕文明受到了城市工业文明的碰撞冲击,造成乡村宗族关系解体,血缘关系弱化,地缘联系破坏,导致村民之间呈现“原子化”的个体状态^[22]。自后现代主义与后结构主义相关研究引入乡村发展领域以来^[23],乡村振兴新人文转型与多元化文明融合趋势更加显著。新乡村文明孕育于新乡村秩序转化与现代化发展反思之中,传统乡土文明与现代化文明的矛盾冲突并非不可调节,但如果以激进方式让城市工业文明代替乡土文明,或者在乡土文明与城市工业文明之间建立从属关系,由于二者之间的排斥力,将会在较大程度上导致传统乡村的基本社会秩序发生不可逆转的变革,乡村道德约束与民俗文化逐渐趋于瓦解,传统文化元素出现被破坏与侵蚀的问题,从而引发乡土文明与农耕文明的消亡。而农民回流以一种渐进式的方式,将城市工业文明市场经济体系、商品契约关系与民主法治化治理引入乡村,实现了现代文明向乡村延伸,乡村社会对于现代文明元素进行创新性回应与吸纳。农民回流通过价值导向输出,使得乡土文明以一种平衡的关系与城市工业文明相互融合、扬长避短,形成一个有机的多元文明融合体系。

乡村农民普遍深植于乡村地理区域的独特人文环境,具有一定的乡土认同与社会根基,保留着情感上的土地依恋、道义上的身份认同与对于传统价值观念的尊重。去小农化阶段下,离乡农民嵌入的外部环境由于城市市场分工演化与民主自由思想体系冲击而产生巨大变化,商品关系与民主观念以一种接受度高的方式不断渗透进入小农思维方式,使得回流农民群体在传统乡土文明

的基础上,价值理念发生重塑。再小农化阶段下,大量农民群体回流改变了宗族耆老与地方乡绅作为乡村文明教化与民俗规范的单一主导地位。回流农民逐渐形成自身社会权威与对其他农户的约束作用,成为了新时代乡村文明传播的新权利极,引发了乡村村域人情关系、社会权利结构、道德约束与声誉机制的改变。回流农民在保留传统乡土文化的自然性与人文性的同时,与城市工业文明的现代化要素进行渗透互动。总而言之,在回流农民的感召力与权威性下,乡村文明与社会秩序融合了现代化文化要素,进行创新性自我改造。目前新时代的乡村文化已经完全不同传统意义上的乡土文化,新时代的乡村文化在厘清传统文明价值的基础上,接受了现代化文化元素的创新性改造,成为了多元化文明融合的综合有机体,而回流农民也成为乡村文明传承与文化建设中占据较大话语权的重要群体。

(四)打破污染天堂困境,推进复合型生态环境修复,实现生态振兴

在乡村发展过程中,经济增长依赖于资源环境的物质基础,又反向影响资源环境,二者一直存在二元悖论。根据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假说,经济增长与环境质量之间存在“倒U型”的演化关系,即人类社会普遍经历先污染后治理的发展历程。但由于我国城乡之间存在较为明显的经济发展差距,城乡间收入差距的二元结构诱发城乡生态环境的二元结构^[24]。城市普遍践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发展理念,开展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的相关运动。而在低水平生产剩余积累的情况下,乡村环境管制力度普遍低于城市,乡村地区对于生态环境的认知存在偏差,坚持经济增长相对于具有公共物品属性的生态环境保护而言具有优先等级,乡村沦为污染“避风港”。城市向乡村污染转移所产生的“污染天堂效应”使得乡村地区无法突破环境库兹涅茨曲线拐点,乡村地区对于粗放型污染下乡的经济增长模式产生路径依赖,大量乡村只能维持低水平经济增长、环境污染持续恶化的状态。由于自身生态环境保护认知不足,乡村地区长期处于点源污染与面源污染交织、内源污染与外源污染同在、农业污染与工业污染叠加困境^[25]。

回流农民向乡村地区引入了城市环境保护与生态循环发展的绿色意识,对城市污染下乡产生对冲效应。回流农民的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有利于改变乡村落后的生活方式与传统粗放型的生产方式,发挥生产、生活复合型的可持续生态效益,推进乡村地区进行生态环境修复。一方面,具有城市务工经历的回流农民群体受到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先进理念影响,打破经济增长对于生态保护具有优先等级的固化惯性思维,对于城市污染转移具有明确的拒绝态度,由此进一步引发了乡村地区对于污染下乡的反抗运动。另一方面,乡村脏乱差的环境严重影响了乡村居民的生活质量,乡村本土农民缺乏生态素养,形成乱排污水、乱扔垃圾的生活习惯与过度使用化肥农药、大面积焚烧秸秆、农用塑料处理不当等高能耗、高排放的农业生产方式。而回流农民具有绿色的生活习惯与生活理念,能够形成引领示范作用,积极参与生态环境与自然资源修复的过程,通过声誉机制与道德约束等非正式制度的方式,大力整治村庄内的人居环境。总而言之,乡村是具有独特人文地理风貌的复合型资源生态载体,是践行“两山”发展理念的重要地区。回流农民向乡村地区引入复合型的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促进乡村地区突破污染天堂困境,缓解城乡生态环境的二元结构,同时利用声誉机制与道德约束有效规范本土农民的生活习惯与生产方式,实现乡村内源污染与外源污染的共同治理,推动乡村生态宜居建设。

(五)借助半熟人社会,建立乡村关系型治理秩序,促进组织振兴

中国乡土社会处于“差序格局”中,是由天然的血缘地缘关系与社会网络形成封闭组织结构,在此基础上衍生出独特的熟人社会。但随着市场分工与货币约束在乡村社会中不断渗透,陌生人社会的契约规则与思维观念使得村民之间的社会交往动机、交往方式规范发生改变,人情交往超脱了原本的表意性人情交往,具有浓厚的建构性与目的性特征^[26],乡村熟人社会演变成为人情褪色的半熟人

社会。我国乡村农民整体实现了由生存约束向货币收入约束的过渡转化,而传统熟人社会的乡村治理所建立与运行的乡村治理秩序不能适应匹配现代社会^[27],回流农民由此成为半熟人社会自主调试的必然选择。由于社会化属性特征,非正式制度将在较大程度上降低回流农民的乡村治理成本,提高乡村治理效率。在半熟人社会中,回流农民更加符合乡村治理逻辑,在主动或被动纳入乡村治理后,回流农民有效规范了村民行为,建立了超越科层治理制度的乡村关系型治理秩序。

科层治理制度下,由于农民主体性缺失导致乡村组织存在“代理人”的角色冲突问题^[28],乡村治理陷入“塔西佗陷阱”^[29]。回流农民在乡村中具有独特社会支持禀赋与乡土根基,这使回流农民群体在乡村治理中构建了新的话语体系。回流农民自身作为乡村治理的中坚力量,具有低成本、高效率的乡村治理逻辑,一方面相较于其他乡村治理主体而言,回流农民具有一定独特的优势,即回流农民对于农业生产事务与熟人社会关系更加了解。因此,回流农民在维护村庄整体利益、回应村民的现实需求、化解村民生活矛盾与维护乡村社会秩序^[30]等方面均达到了良好的治理效果。另一方面,乡村村民与回流农民的利益联系隐匿于半熟人社会关系网络之下^[31],在乡村社会阶层结构中,回流农民将外部生产资源引入封闭的乡村体系,使得乡村场域与外部市场得以沟通联系,部分村民出于获取回流农民外部性资源的动机,塑造了回流农民的内部威望。回流农民在将外部资源向村庄内部引进过程中,不断积累人情、面子资源,乡村村民对于回流农民群体普遍具有长远的社会预期,构建了回流农民群体与村民之间具有高度稳定性的熟人信任关系。村民对于回流农民群体的信任与预期增加了回流农民的低成本高效率治理效果,而良好的治理效果进一步强化村民对其的信任与预期,使得回流农民成为乡村组织的支撑力量。总而言之,我国独特的半熟人社会格局结构为回流农民维持乡村秩序稳定与实现乡村有效治理提供了重要的社会支持。回流农民可以利用社会网络关系等非正式手段推进乡村治理,实现低成本、高效稳定的乡村内生治理秩序的良好循环。回流农民在血缘地缘和身份认同基础上,建立了超越科层治理制度的乡村关系型治理秩序,促进了组织振兴下乡村低成本高效率治理模式的推进。

五、结论与讨论

去小农化阶段的农民离乡与再小农化阶段的农民回流都具有历史演进发展的必然性与合理价值。再小农化下农民回流不仅构成经济体系变革与社会制度变迁的微观图景,也是回流农民家庭结构适应性调整与代际关系维系的行为逻辑体现。回流农民群体在去小农化至再小农化阶段实现了由生存属性向理性属性的嬗变,表现出超越传统小农的发展优势,成为乡村振兴的重要依托。回流农民理性扩张与家庭现代化改造伴随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促进了乡村新质生产力系统性发展。具体而言,农民回流不仅是城乡空间上的流动,还是城市对乡村两个系统在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多方面的现代化渗透。城市务工经历深刻影响了回流农民的行为逻辑与观念意识,日益壮大的回流农民群体打破了乡村固化的传统生产与再生产“内卷化”循环,实现了乡村多层次产业体系转型发展;缓解了乡村劳动力结构性短缺,完善了乡村多层次人才振兴的长效发展机制;践行了现代生态环保的价值理念,改变了传统乡村粗放型生产方式与落后的生活方式;引入城市工业文化元素,促进了乡土文明与现代文明渐进式融合;借助乡村半熟人社会,塑造低成本、高效率的乡村治理良性循环,构建超越科层治理制度的乡村关系型治理模式。

上述研究发现具有一定的政策启示,具体表现为以下4点:第一,重视回流农民群体在乡村振兴中发挥的主体作用与贡献,引领带动更多离乡农民返乡创业,缓解人口流失所引发的“空心化”问题,完善乡村人力资源市场和政策体系,制定回流农民返乡创业的优惠政策并宣传引导,培育以

回流农民为重要组成部分的乡村振兴内生动力。第二,加强对回流农民职业技能的培养,为回流农民提供免费的职业培训,提高小农户的劳动力素质,进一步提高回流农民对现代农业与现代乡村产业的认知能力,从而树立现代农业与现代乡村产业经营观念,帮助回流农民与现代化市场开展有效互动,使得回流农民成为乡村产业中具有市场意识的农业实践者与实用型人才。第三,推广农村普惠金融,提高对回流农民小额贷款政策的支持,推出多样化的融资方式,满足回流农民返乡创业的资金诉求,实现金融机构与回流农民共同承担风险,调动回流农民返乡创业的积极程度。加大对于回流农民返乡创业的财政资金扶持力度,深化财政投入模式,将财政拨款、发放补贴、优惠贷款等方式混合运用,以正规金融机构为主导,以农村信用合作社为核心,以民间金融机构为补充,构建多元的回流农民返乡创业金融组织体系。第四,村集体充分发挥集体经济组织的带头模范作用,接纳、吸引回流农民群体参与乡村公共事务,通过村广播、公告栏等支持回流农民开展公众文体活动,积极宣传回流农民的创业经验分享、绿色生态治理等方面乡村讲座。

参考文献:

- [1]朱纪广.农民工返乡创业行为对乡村振兴的影响效应分析[J].经济经纬,2023(1):68-77.
- [2]罗明忠,岳凤姣,邱海兰.共同富裕背景下劳动力回流对农民福祉的影响——来自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CLDS)的经验证据[J].江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1):30-46.
- [3]王进文.带回农民“主体性”:新时代乡村振兴发展的路径转向[J].现代经济探讨,2021(7):123-132.
- [4]周蕾,李林桐.外出务工人力资本积累、家乡社会资本与回流农民工收入[J].农村经济,2019(4):80-87.
- [5]卡尔·马克思,弗里德里希·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6]A.恰亚诺夫.农民经济组织[M].萧正洪,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6.
- [7]张海洋.何以存续与以何优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背景下的再小农化研究[J].农村经济,2023(1):95-105.
- [8]王颜齐,何洋.城乡关系演变视域下的农民合作社异化:表现属性、底层逻辑与矫正路径[J].现代经济探讨,2023(9):86-97.
- [9]黄佳鹏.梯度进城:青年农民工的城市化实践[J].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5):53-62.
- [10]朱战辉.新时期农业经营方式的再小农化[J].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5):32-39.
- [11]韩雪,张广胜.进城务工人员就业稳定性研究[J].人口学刊,2014(6):62-74.
- [12]梁伟.农民理性扩张与小农经济再认识[J].现代经济探讨,2023(1):114-122.
- [13]田北海,赵明华.回流农民农业经营职业化的影响因素[J].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1):92-101.
- [14]王颜齐,史修艺.中国农业家庭经营的代际传递:基本逻辑与现实研判[J].经济学家,2020(7):108-118.
- [15]徐勇.“再识农户”与社会化小农的建构[J].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6(3):2-8.
- [16]双艳珍.重构社会资本:社会组织参与农村养老服务的一个分析视角[J].理论学刊,2023(1):153-162.
- [17]王震,辛贤.土地跨村流转能否实现粮食生产率增长?——基于15省农户调查数据的实证分析[J].中国农村观察,2022(2):2-18.
- [18]王静华,刘人境.乡村振兴的新质生产力驱动逻辑及路径[J].深圳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4(2):16-24.
- [19]马流辉.大城市郊区农业转型与流动农民的再小农化——以上海市为例[J].北京社会科学,2017(11):121-128.
- [20]黄宗智.小农经济理论与“内卷化”及“去内卷化”[J].开放时代,2020(4):126-139.
- [21]李海金.“外源内生”:乡村人才振兴的实现路径[J].人民论坛,2023(17):56-60.
- [22]朱志平,姚科艳,鞠萍.乡村文化现代转型及其路径选择——基于马庄经验[J].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4):41-49.

- [23] MICHAEL W. Performing rurality and practising rural geography[J]. *Progress in human geography*, 2010(6):835 - 846.
- [24] 王学渊,周翼翔. 经济增长背景下浙江省城乡工业污染转移特征及动因[J]. *技术经济*,2012(10):98 - 105.
- [25] 陈占江. 乡村振兴的生态之维:逻辑与路径——基于浙江经验的观察与思考[J]. *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6):55 - 62.
- [26] 叶娟丽,徐琴. 中国乡村治理研究本土化概念考[J]. *理论与改革*,2021(6):33 - 50.
- [27] 罗必良,耿鹏鹏. 乡村治理及其转型的产权逻辑[J].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3):188 - 204.
- [28] 谭诗赞. 农村公共物品供给的“项目下乡”例证[J]. *重庆社会科学*,2016(2):40 - 47.
- [29] 李梅,彭国胜. 政府治理绩效与农村居民政治信任关系及作用机制[J]. *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4):151 - 161.
- [30] 朱云. 返乡青年治村的机制、困境及出路——基于江苏杨村的案例分析[J]. *农林经济管理学报*,2022(5):610 - 617.
- [31] 洪名勇,曹豪爽. 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与村庄治理现代化提升路径[J]. *农业经济问题*,2023(7):4 - 12.

Inner Logic and Practical Direction of Returning Farmers to Promote Rural Revitaliz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Farmers' Re-peasantization

WANG Yan-qi, HE Yang

(College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Northeast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Harbin 150030, China)

Abstract: Farmers' re-peasantization is a microcosm of macroeconomic system change and rural social system change, and it is the independent choice of returning farmers under the adjustment of family structure and intergenerational emotional maintenance. Farmers' re-peasantization trend have brought new development opportunities for rural revitalization. Impacted by market labor division and commodity contracts, the returning farmers' original small farmer ideology went through a transformation from being survival attributes to being rational attributes. The returning farmers' families surpassed the traditional, lagged-behind and inner-involved state, triggered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new productive forces and shaped the modern form of rural economic system and social structure. Therefore, re-peasantization cannot be simply seen as a return to agriculture movement, but rather an autonomous form of rural production factors compatible with rural revitalization. Returning farmers promote the trans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multi-level industrial systems, improve the external introduction and internal cultivation mechanisms of talents, reshape the integration of modern civilization and folk education, promote the restoration of a composite ecological environment, establish a relational governance order in rural areas, and achieve multidimensional revitalization of rural industries, talents, culture, ecology, and organizations.

Key Words: farmers' re-peasantization; returning farmers; rural revitalization; modern small-scale farming economy